

【草案公示】

尉氏县庄头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尉氏县庄头镇人民政府
2025年6月

公示时间：2025年6月23日至2025年7月23日

公示网站：<http://www.wschina.gov.cn/>

公众意见提交途径：

1、电子邮箱：wsxghjsfwzxggtkj@163.com

2、邮寄地址：尉氏县规划技术服务中心(开封市尉氏县广场西路与政二路交叉口)， 邮政编码:475500(所有反馈意见请注明“尉氏县庄头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公示” 字样)

3、联系电话：朱江超18838204158 黄现鹏 13781166117

热诚期待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人士建言献策，共谋发展！
公示稿均为过程稿，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正式批复为准。



前言

庄头镇位于开封市西部，尉氏县北端，西邻中牟，北接祥符区，地处黄河冲积平原，属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冷暖适中，四季分明，且光照资源丰富，昼夜温差大，春季多风少雨，夏季湿热多雨。

庄头镇背倚航空港经济区和开港产业带，镇政府驻地南距县城13公里，北距开封市城区30公里，西距航空港区20公里，是尉氏县实现郑开同城、西融北接的重要节点城镇。坐拥贾鲁河生态廊道，食品加工业和地方特色农业发展成效显著，生态经济协调发展。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重大决策部署，庄头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尉氏县庄头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镇域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对庄头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建设在空间和时间上作出的明确安排，是对上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修复作出的综合部署和具体安排，是编制镇区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的重要依据。

规划范围与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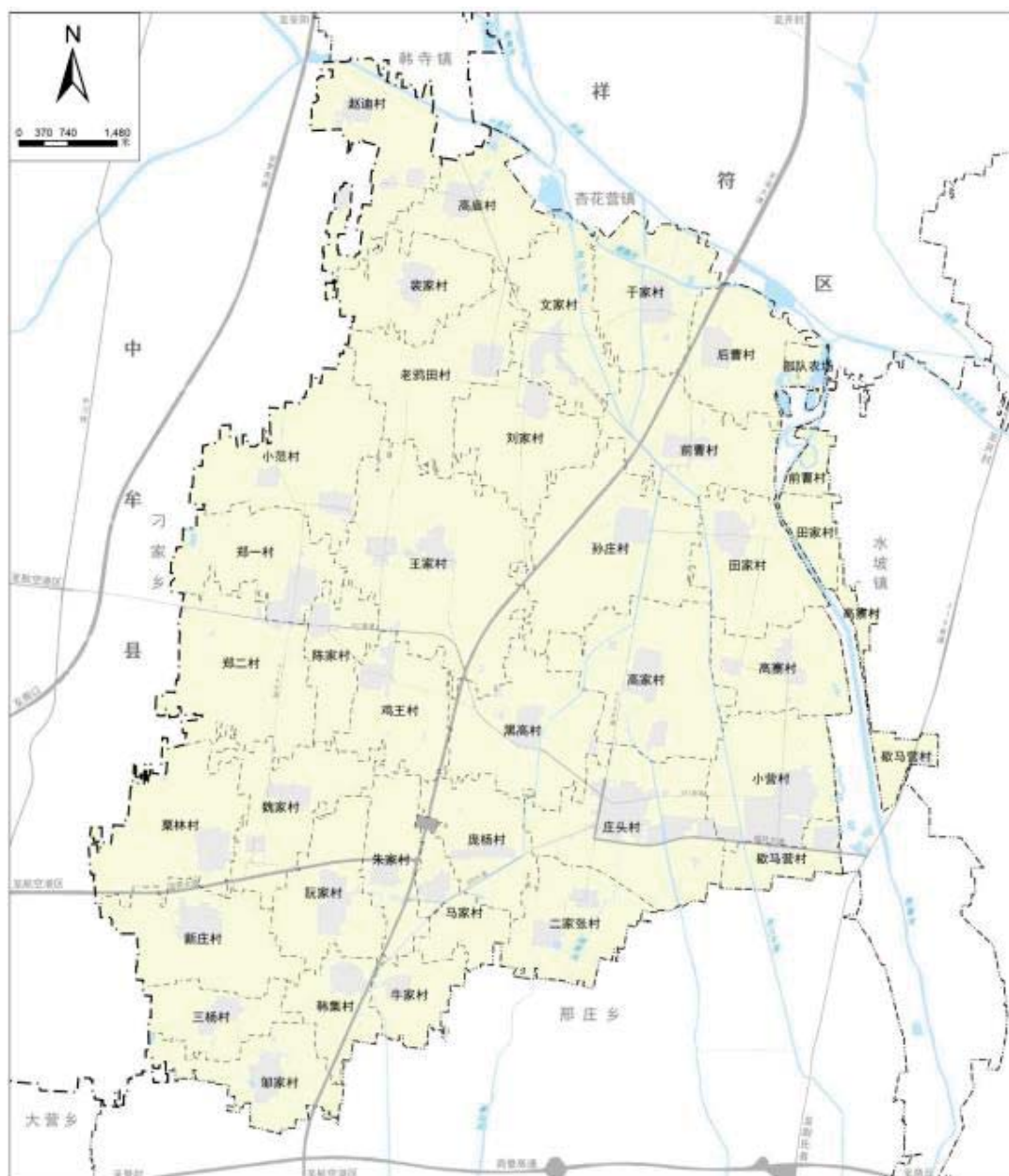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庄头镇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11343.09公顷，包含镇域和镇区两个层次。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年-2035年。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规划目标年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CONTENTS

目录

- 01、落实区域战略，明确定位与目标
- 02、严守底线约束，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 03、统筹城乡发展，构筑安全支撑体系
- 04、统筹空间布局，打造集约高效镇区空间
- 05、完善治理体系，提升空间治理能力
- 06、强化规划传导，保障规划实施



01

落实区域战略，明确定位和目标

1.1 总体定位

1.2 发展目标

1.1 总体定位

**定位：开港经济区一体化发展镇，
尉北生态经济综合转换枢纽。**

性质：郑开同城化先行示范区南部片区重要组成部分，开港经济区一体化发展镇，开港经济带的尉北生态经济综合转换枢纽。重点建设航空食品及冷链物流产业园



1.2 发展目标

2025年

耕地保护措施落实到位，农业产业结构和功能布局日趋合理；由现代生态农业、高端制造业、临港服务业为三驾马车的新兴产业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国土空间的治理能力显著提升，土地资源的利用效率明显提高，生态环境质量取得阶段性成就。

2035年

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得到基本实现。实现新旧动能的基本转换，以产业融合、绿色创新为引领的新兴产业发展格局得到深化。

2050年

全面形成高质量、绿色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总体建成生态宜居、创新驱动、善治善为、人美水美的现代新乡镇。

02

严守底线约束，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2.1 严格落实底线约束

2.2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2.1 严格落实底线约束

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上级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引导形成集约紧凑的城镇空间。

历史文化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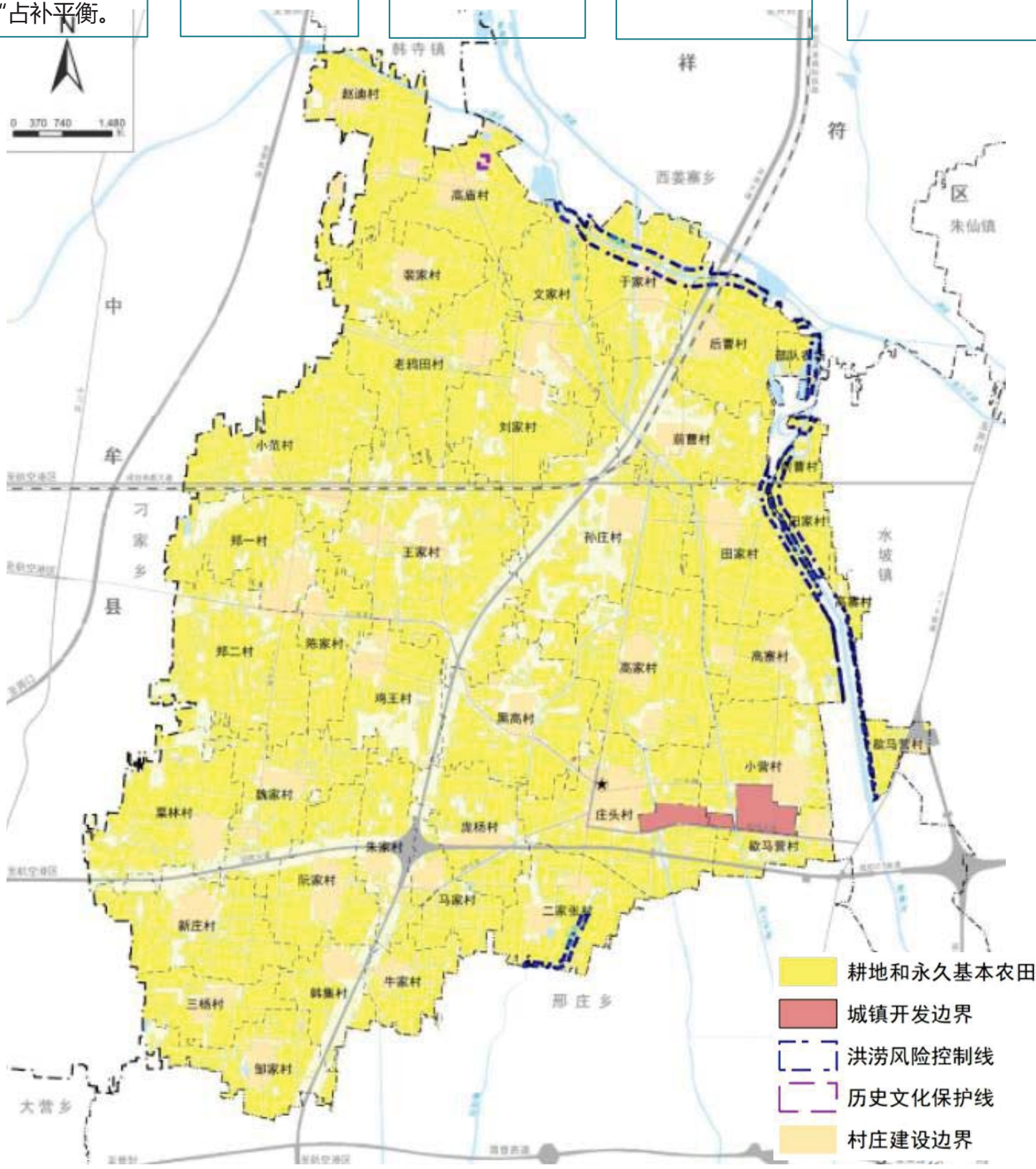
落实康王故城和青云禅寺两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

洪涝风险控制线

落实贾鲁河、康沟河主河道及周边洪涝风险控制范围。

村庄建设边界

按照总量平衡、布局优化的原则，统筹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2.2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构建“一城一带两轴多区”的空间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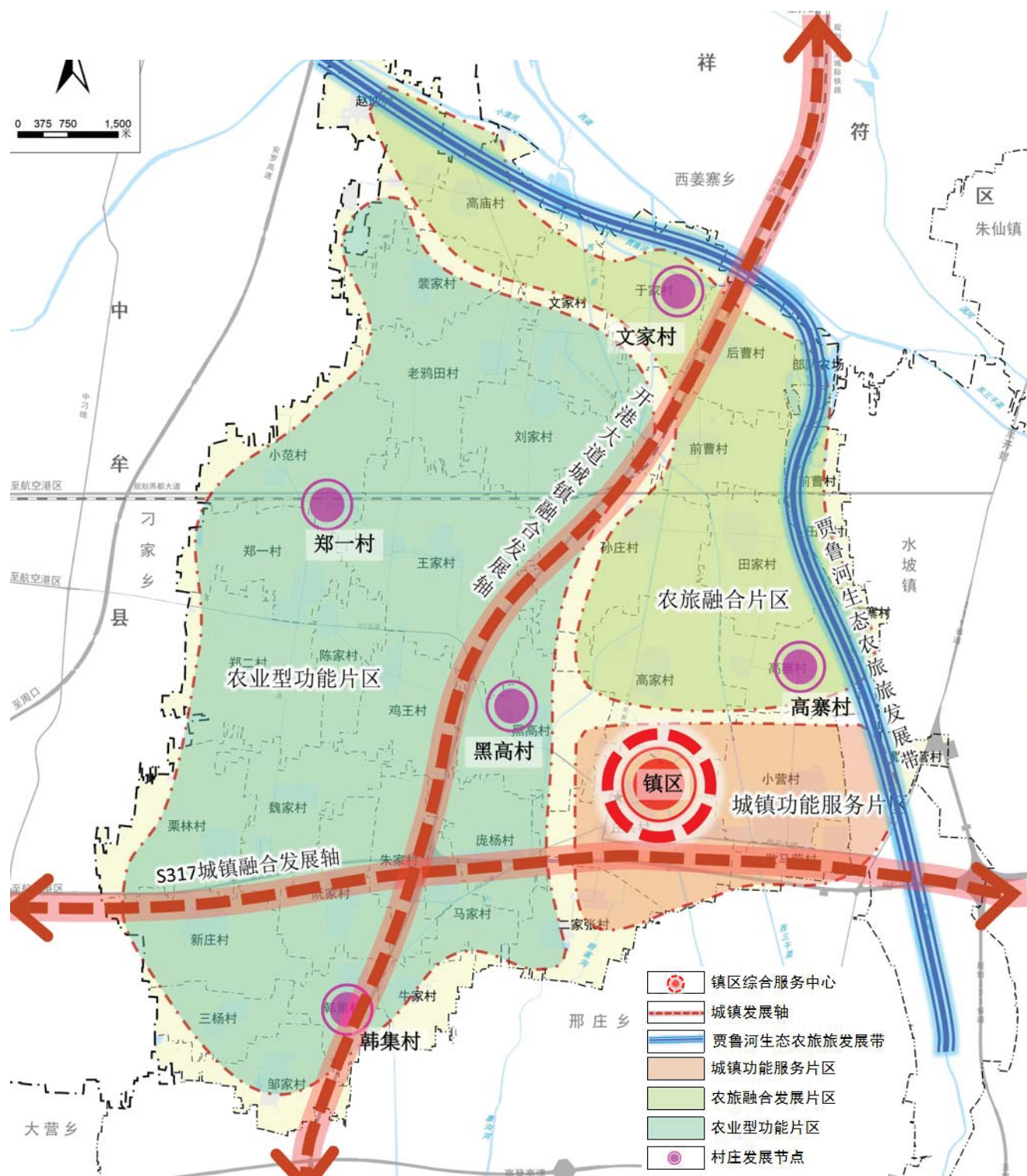
一城：庄头镇区，打造全镇的综合服务中心。

一带：贾鲁河生态农旅发展带。

两轴：依托S317、开港大道形成的城镇发展轴。

三区：城镇功能服务片区、农业型功能片区、农旅融合片区。

多节点：村庄特色发展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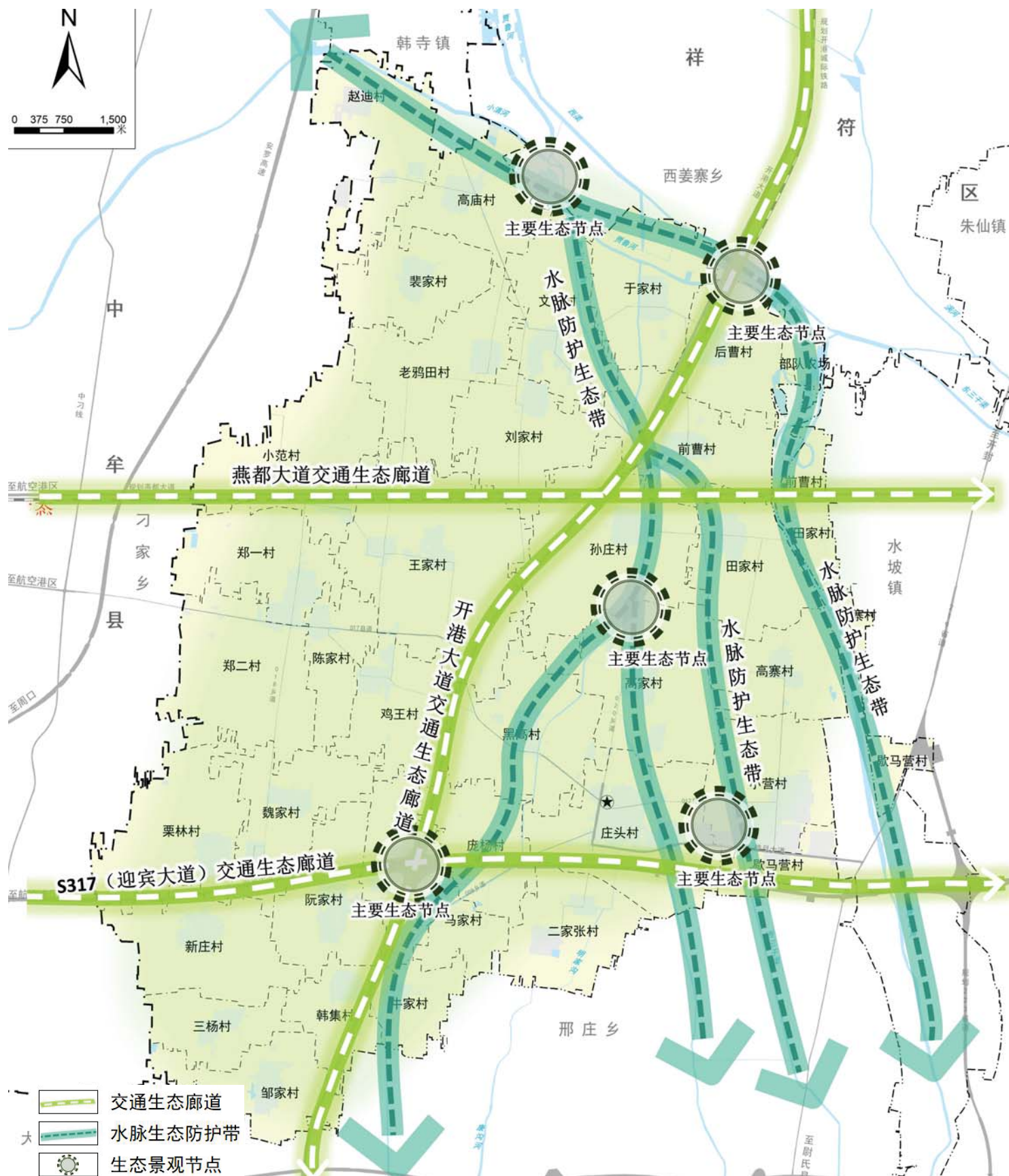


“两带、三廊、多节点”的生态体系

两带：即依托贾鲁河、西三干渠，打造两条生态防护带。

三廊：沿交通干线等重要的基础设施形成的交通生态廊道。

多节点：指多处滨水生态景观节点。



03

统筹城乡发展，构筑安全支撑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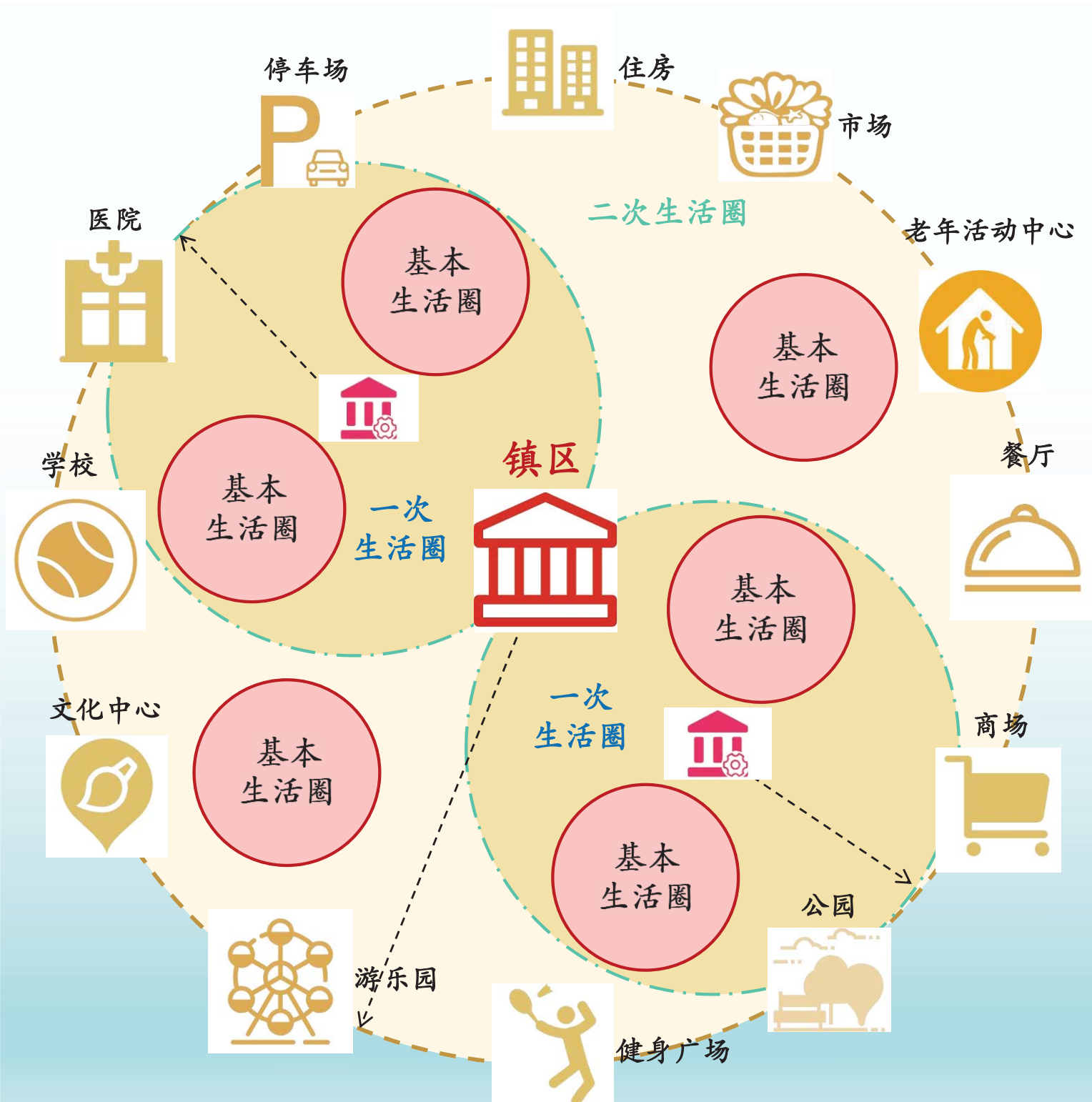
3.1 村庄分类

3.2 支撑体系

[illegible]

3.2.1 公共服务设施

根据河南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办法、河南省村庄规划导则，结合乡村振兴要求，落实“乡村生活圈”理念，按照镇区—中心村—一般村三级结构，形成“基本生活圈—一次生活圈—二次生活圈”三个层次，完善乡镇级公共服务设施。



3.2.2 交通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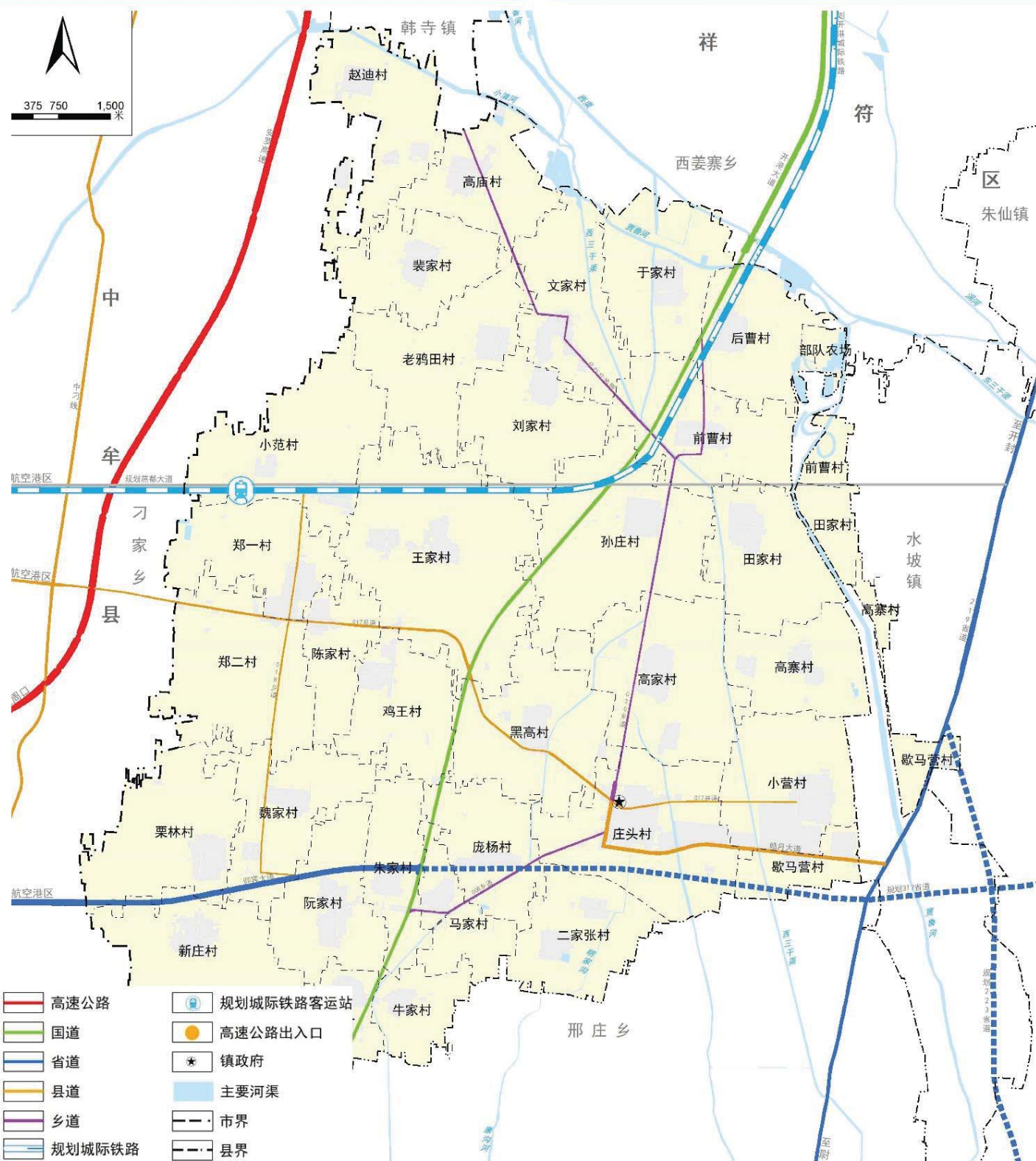
构建“多横多纵”的网格道路交通系统

对外交通

依托镇域总体空间格局，在开港大道纵穿南北的基础上打通迎宾大道和皓月大道，形成横贯东西的经济大动脉，向西直通安罗高速，向东直达219省道。

对内交通

规划在镇区和重点村庄逐步形成公交主线和公交支线协调配合的公交线路系统。公交线路应布置在镇区主要生活区和商业密集地区，合理设置停车站台，方便人民群众访县下乡。



3.2.3 公用基础设施



给水工程

规划以南水北调水、黄河水为主要供水水源，以地下水为备用水源，构建多水源供水系统，实现区域间统一供水。



排水工程

镇区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部分村庄设置生活污水处理站。



电力工程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电力设施，接入县域配电网。



燃气工程

统一规划燃气管道，就近接入燃气门站，实现全域覆盖。



通信工程

镇区保留现状邮政支局，部分村庄设置邮政代办网点开展综合服务业务，加快邮政储蓄业务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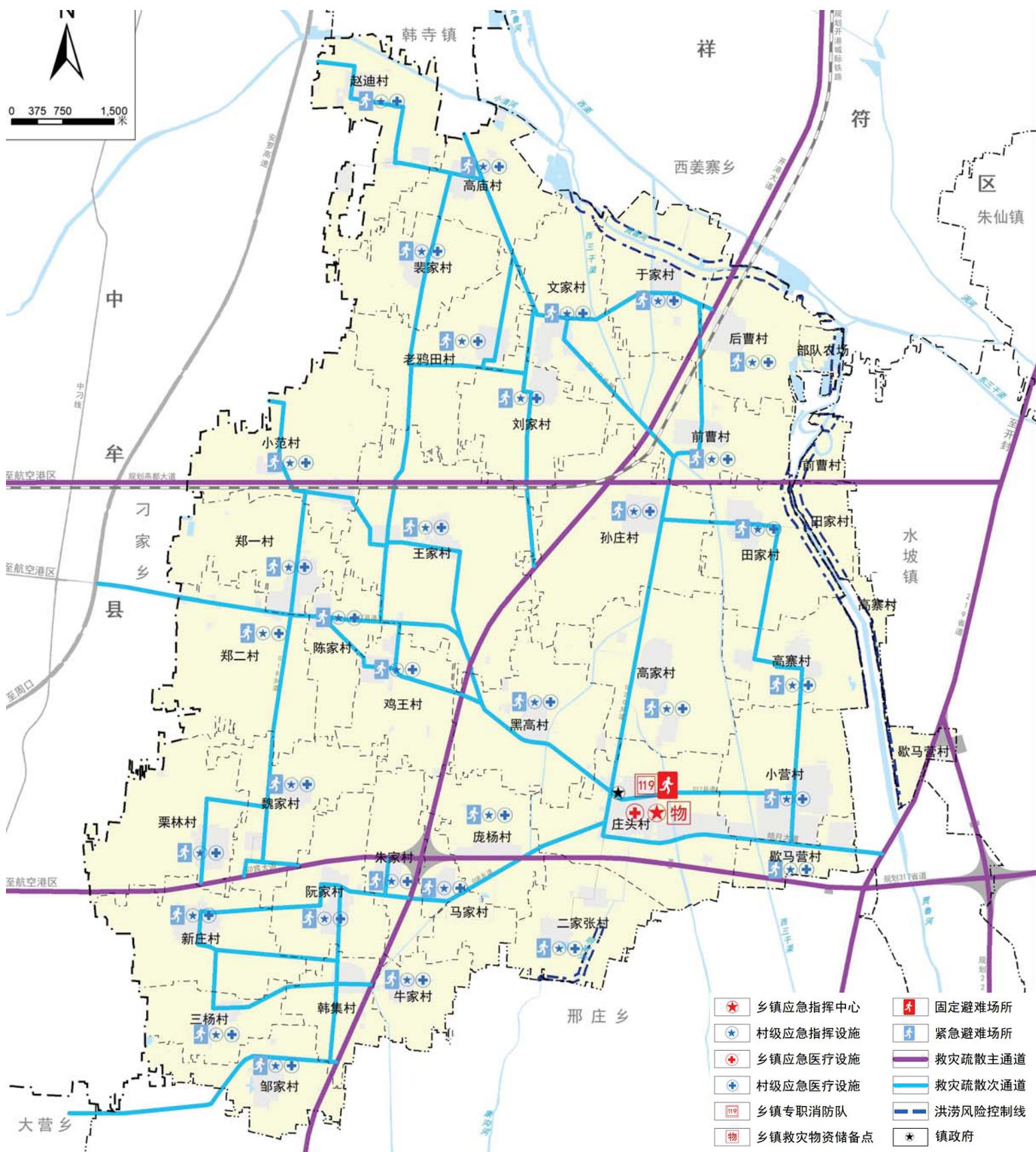


环卫工程

采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垃圾收运处理模式。垃圾统一转运至县处理厂进行处理。

3.2.4 综合防灾设施规划

规划构建“乡镇-村庄”两个等级体系的防灾设施体系，优化避难场所布局，完善疏散通道体系，构建覆盖庄头镇全域的国土空间安全格局，全面提高综合防灾能力。



04

精塑空间布局，打造集约高效城镇空间

4.1 优化镇区用地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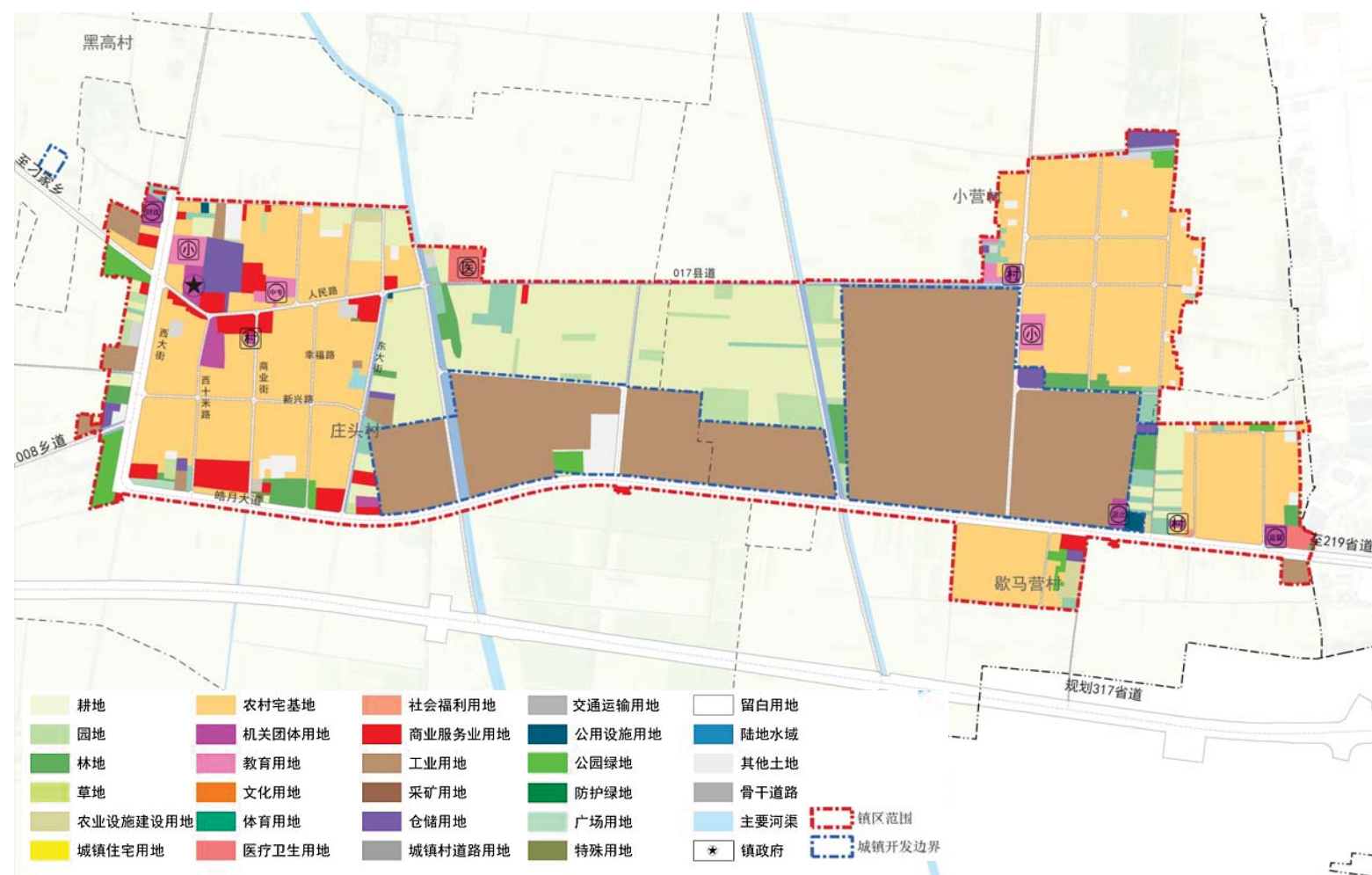
4.2 构建绿地系统与开敞空间

4.1 优化镇区用地布局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强化基础设施支撑，打造高品质城镇空间。

以安全、绿色、节约集约为原则，以完善功能为目标，优化庄头镇政府驻地用地布局。明确建设用地总量和用地结构调整方向，合理确定居住、工业、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公用设施、交通运输、绿地与开敞空间等各类用地规模和布局。

- 优化镇区道路网结构布局，提升交通通达效率；
- 推进镇区建筑风貌改造，塑造特色景观形象；
- 强化镇区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公共服务功能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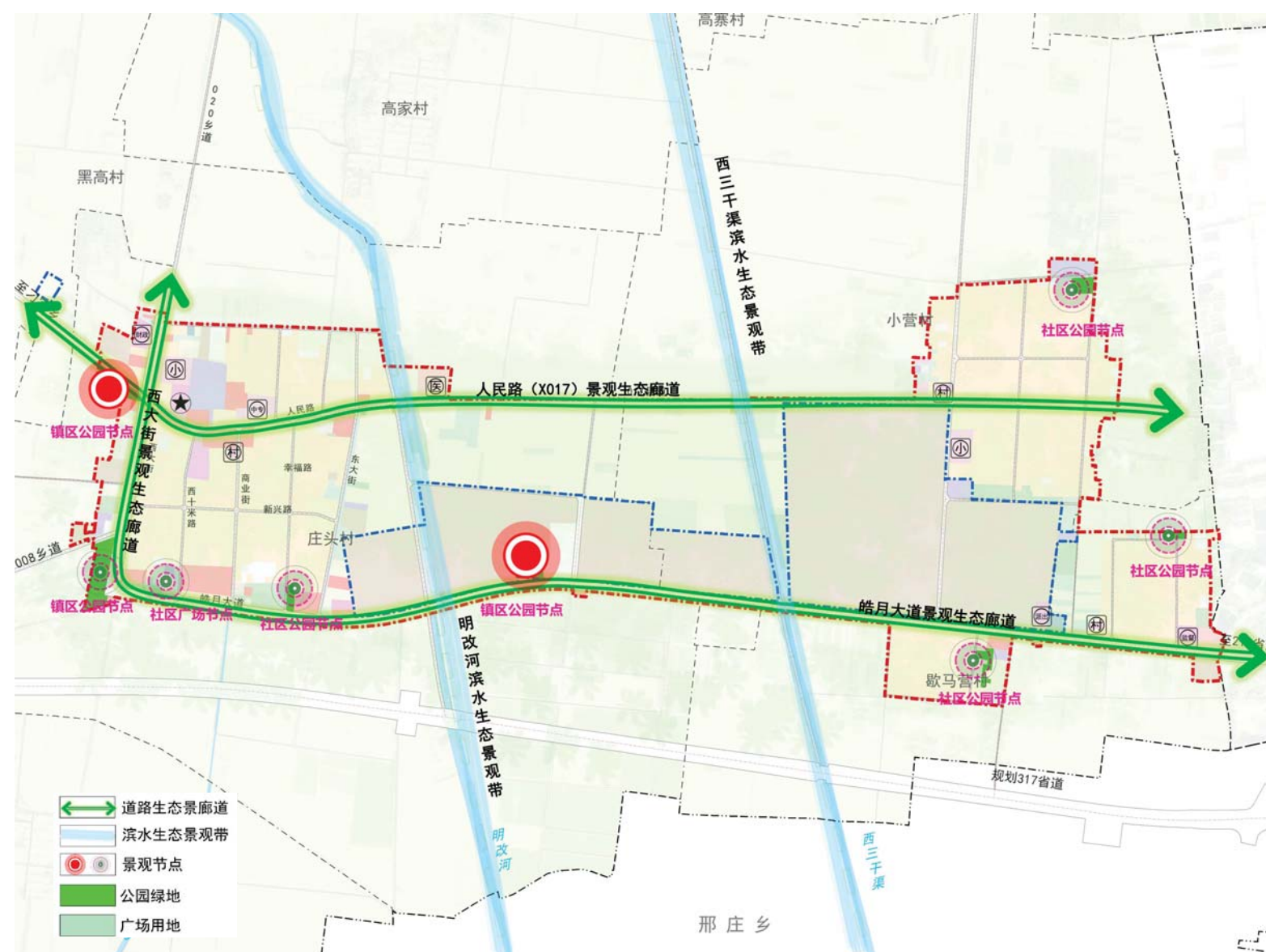
4.2 构建绿地系统与开敞空间

构造 **“两带、三廊、多节点”** 的开敞空间结构。

“两带”：指依托西三千渠和明改河，以及干渠两侧林地形成的两条滨水生态景观带。

“三廊”：指结合人民路、西大街和皓月大道三条镇区主要道路打造的道路景观生态廊道。

“多节点”：指围绕镇区公园绿地、公共活动广场及其它开敞空间建设的多处景观节点。



05

完善治理体系，提升空间治理能力

5.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5.2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5.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构建“田水路林镇村”美好生态，建立自然资源系统性保护框架

耕地资源

-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有序开展耕地恢复，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 加强农业“两区”建设和管控；改善耕地生态系统。

水资源

- 加强水源地保护，坚守水资源安全底线，加强贾鲁河、西三干渠等重要水域空间保护，推进河库水系连通工程。
- 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提高水资源节约利用水平，落实农业、工业、生活节水举措。
- 加强水污染防治，加快镇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大生活污水处理力度，提高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效率。

森林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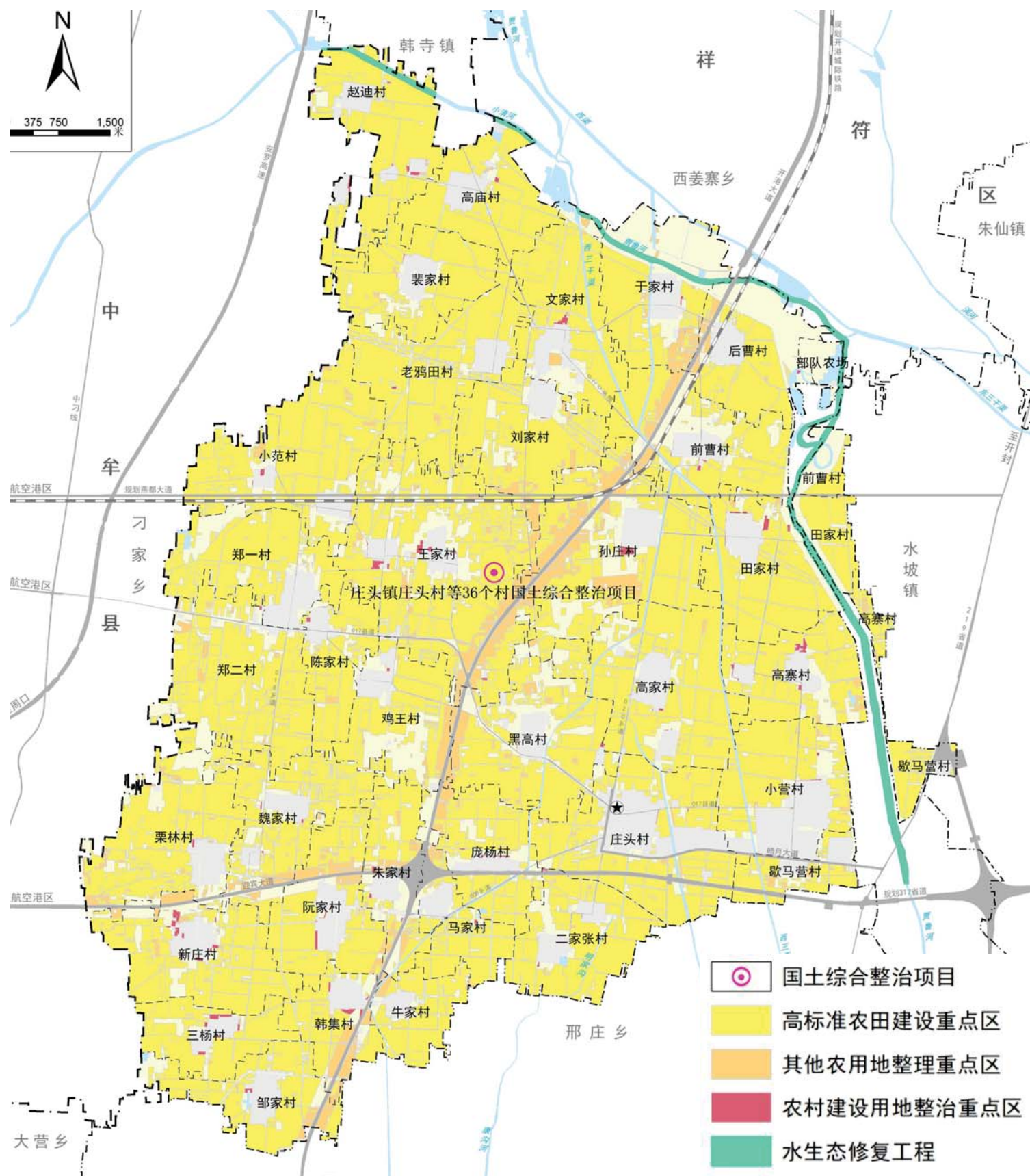
-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明确林地管理边界，规范林地管理；严格落实林地征占用定额管理制度，从严控制征用占用林地，引导林地空间布局。
- 构建重要交通生态廊道、河渠生态绿廊、农田防护林网相结合的平原农区生态屏障；
- 全面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守好生态环境安全底线；落实森林资源管护责任制，增强森林固碳能力。

建设用地资源

- 增存并举，保障建设用地需求，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 精配增量，合理安排新增建设用地，保障镇区和乡村产业用地需求。
- 挖潜存量，积极盘活低效闲置用地，引导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和符合相关准入条件的工业项目向镇区集聚。

5.2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在梳理乡镇国土空间现状问题的基础上，提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目标，识别出整治区域，确定综合整治内容，列出综合整治重点项目清单。



06

强化规划传导，保障规划实施

6.1 强化规划传导

6.2 完善实施保障体制

6.1 强化规划传导

确定乡镇
职能发展
方向

分解落实
各项约束
指标

落实用途
分区管控
要求

引导专项
规划部门
衔接

总体规划
层面

尉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尉氏县庄头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详细规划
层面

城镇开发边界
内详细规划

城镇开发边界
外村庄规划

专项规划
层面

特定领域，如生态、旅游、文物保护等专项规划

6.2 完善实施保障体制

建设国土空间“一张图”

基于尉氏县“一张图”信息系统建设，形成庄头镇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

建立健全空间规划管理制度

坚持开门编规划，建立全流程、多渠道的公众参与和社会协同机制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广泛听取人民群众、社会各界意见和需求。

建设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制度

建立规划动态维护机制，采取完善规划实施机制、优化调整近期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等方式，确保规划确定各项内容得到落实，并对规划实施工作进行修正。

健全规划实施考核监督制度

依托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管系统，完善规划督察员制度，强化对规划全过程信息化监管，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全过程公众参与和多方协同

搭建全过程、全方位的公众参与平台，建立贯穿规划编制、实施监督及治理的公众参与机制，鼓励和引导社会组织成为代表公众参与规划实施的主体。